

语言教学与研究

YUYAN JIAOXUE YU YANJIU

增 刊

(二)

北京语言学院

目 录

英国英语专家在华讲学内容介绍

- 铁木西·弗朗西斯·约翰斯：
理论与实践……清华大学 郭开华 整理…… 3
语言的意义分析和应用
……北京师院 曹贞敏 整理……13
关于英语的时态…清华大学 郭开华 整理……36
- 帕特里夏·马格里斯通：
有关学科对英语教学的影响
……天津师院 王嘉龄 整理……53
谈谈语言实验室
…山东大学 郭继德 王镭 李延福 整理……61
怎样训练阅读能力
……北京大学 祝晓瑾 整理……72
- 谈英语关系结构……胡壮麟 方立 徐克容……79
英语语法研究的主要流派……王嘉龄 朱文俊……94
外语教学中的情景法……朱治中 … 112
法语教学中的几个语言问题……马洪志 … 122
现代法语演变的几个现象……胡玉龙 … 135
如何提高学生用外语表达思想的能力……俞天民 … 147
闪米特文明和非洲的语言及文字……常宝儒 … 161
中国语言学界现状……〔法〕阿兰贝罗贝……陈可鑫译 … 177

英国英语专家在华讲学内容介绍

编者按:

根据中英文化交流协定,英国客坐讲师铁木西·弗朗西斯·约翰斯先生(Timothy Francis Johns)①和帕特里夏·马格里斯通女士(Patricia Mugglestone)②于一九七八年二月二十五日至五月二十九日先后在北京、济南、武汉、上海、广州等地巡回讲学。

在讲学期间,他们通过小班课、讲座、座谈会等多种形式,系统地介绍了国外的尤其是英国的,英语作为外语教学的现状和发展趋势,详细地从语法、语音、词汇等方面阐述了当今语言界的新观点、新体系以及尚在争论中的问题。他们不但概述了现代语言学的某些重要理论,而且还说明和示范了具体的教学方法。他们的讲学,活跃了国内的教学研究气氛,开阔了英语教师的眼界,提高了我们对语言理论和实践的认识,因而,得到了好评。各地普遍反映,专家的讲学内容对我国的英语教学很有参考价值,希望予以整理介绍。

为此,在讲学结束后,我院外语短训班组织一部分

工作人员和学员写了一些文章。这些文章，有的是综合介绍专家所讲内容，有的除介绍专家所讲内容外，还参考国外英语书籍，补充了一些材料。现选登部分专题，供英语教学参考。

①铁木西·弗朗西斯·约翰斯：英国伯明翰大学英语系外国学生的英语讲师。目前的工作是针对外国人在英国高等院校上学的情况，从事带学术性的应用英文研究和教材编写。他知识面广，理论上造诣深，对普通语言学、应用语言学和英语测验均有较深的研究。

②帕特里夏·马格尔斯通：英国伯明翰阿斯顿大学现代语言系英语作为外语教学的讲师，擅长教学法，对语音语调有较深的研究。

理论与 实践

这里说的理论是指语言学理论，在这一讲里就是指语法理论；这里说的实践即语言教学实践。语言理论和语言教学实践是语言学者和语言教师所共同关心的问题。语言教学很需要语言理论作为指导和依据来丰富教学的内容；而语言理论又需要从语言教学实践中不断提出问题，并检验语言学理论是否正确。所以语言理论和语言教学实践是对立统一，相辅相成的两个方面。

理论与 实践

I. 语言理论的重要性 (*The need for Theory*):

什么是语言理论呢？语言理论是研究一般语言的本质 (*The nature of language in general*)、语言结构 (*How it is structured*)、以及怎样应用语言 (*How it is used*)和怎样学习语言 (*How it is learned*) 的一种体系。当然也研究某一种特殊语言的结构及其应用 (*The structure and use of a particular language*)。

语言理论与语言教学实践有着密切的关系。语言理论随着语言的实践在不断发展变化。尤其是近半个世纪以来有了很快的发展。语言学者从不同的角度探讨语言理论，形成了

很多语言学流派，对语言教学都有不同程度的影响。理论语法按照某一种理论或模式 (model) (如结构主义理论 structuralism) 对某种语言的语法 (如英语语法) 做详尽的、科学的和确切的说明。理论不一定都能直接应用到语言教学中去，但它可以使我们理解语言是怎样作用的，语言教学包括了些什么内容，同时，根据语言理论可以产生语言的教学法及教学步骤 (Methods and Approaches)。如，根据结构主义理论描述的结构语法，促使在语言教学实践中应用直接法、听说法、听视法等，并在教学中采用替换表，句型操练的步骤；而转换——生成法 (Generative Transformation) 则把语言看成是“认识符号” (Cognitive Code) 的过程。在教学中采用变换句型 (从主动变为被动，被动变为主动，陈述句变为疑问句，否定句等) 的方法；功能语法 (Functionalism) 则促使探索交流思想的教学法，认为在教学中要教所学语种本族人真正说的语言，不能用课堂中虚构的情景来教学，强调用真实情景 (Real Situation) 来教学。语言是交流思想的工具。而要交流思想，就一定要了解所学语种国家的社会情况，文化情况以及这个民族使用语言交流思想的一般规则等等。这样才能使学生真正学好这种语言。所以对教师来说，语言理论主要是为他们提供一种体系 (a framework)，以帮助了解所教科目 (the subject)，制订教学计划。当迁到新的，不熟悉的教学问题时，可以查阅根据这种体系提供的基本原则。譬如，要教会20个化学专业的学生英语，使他们能在短期内听懂用英语讲的专业课，教师就必须根据这种需要，用语言体系所提供的原则和方法制订教学计划；同时，还要按照这个规范来观察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所迁到的困难并

帮助他们解决。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教师并不是单纯在教语言。正如德国语言学家洪堡德所说的那样：“我们不能教语言，我们只能创造学习语言的条件。”

语言理论是很重要的。语言实践需要理论，但是理论不能代替实践，也不能给语言教学提供“灵丹妙药”（ready-made prescription）。英语传统语法制订了许多规则：如不能把不定式“to”和它后面的动词分开（to utterly condemn），不能把前置词写在句子最后（Which room do you live in?）等等。但在实际生活中，英（美）国人却是常常这么用。因此，在教学中不能生搬硬套死规则，而是要教英（美）国人真正使用的活语言。

语言本身虽然也不断变化，但比起语言学理论，语言本身的变化要缓慢得多。因此，语言教学不应象语言理论一样“赶时髦”。语言理论要经常受语言教师的检验——验证它是否正确，是否有助于理解和解决教学中的问题。

II. 实践的重要性 (*The need for Practice*):

语言实践的意义是很重要的。强调理论并不会削弱对语言教学方法的重视，它只能加强对教学方法的研究和应用。学习语言总有一定的目标，教师的任务就是尽可能地帮助学生达到这个目标。语言教学的目标是由社会需要（包括学生本人的愿望和需要）决定的，如上面说的要培养20个化学专业的学生学英语，使他们听懂用英语讲授的专业课程，教师可以根据自己的教学经验决定哪些理论对培养目标是重要的。据此制订教学计划，从事教学实践，并在实践中，不断解决教学中迁到的问题，以提高教学效果。这就是一种“应用理论的研究”（‘applied research’）。“应用理论和纯理论

研究”（‘pure research’）一样有价值。“应用理论研究”常常体现并不断丰富“纯理论研究”的成果。

形 式 与 功 能

语言的基本理论 (*A Basic Theory of Language*)；语言学的基本理论可以从形式 (*form*) 和功能 (*function*) 两方面来叙述。

什么是形式？什么是功能呢？拿拖拉机来说，研究拖拉机的部件，装配方式都是形式；如果说明怎样使用拖拉机来耕地，以及引进拖拉机之后，对农业生产和人民公社经济有什么影响等，则属于功能的范畴。

形式和功能的关系是怎样的呢？一种语法形式 (*Grammatical Form*)，根据说话的人的意图和说话时的情景，可以表示多种不同的功能。如一个问句，可能表示请求、回答、命令、邀请或批评等不同的含义。例如“*Don't you feel cold?*”这个问句，可能是说话人对听话人的一种暗示请求，请他把窗子关上，也可能是说话人对听话人的真诚关心，怕他着凉。又如：*What is the capital of Japan?* 这个问话可能是说话人的确不知道日本的首都在哪里，想从听话人那里得到这个知识，也可能是教师想了解学生是否知道日本首都 在哪里。另一方面，也可以用多种不同的形式，表达一种功能。比如我想让人把窗子关上，就可以说：*Don't you feel cold? Close the window, will you? Do you mind closing the window? It's cold in here, isn't it? Will you please close the window? Shut that window.* 因此，同样的一个句子形式，根据上下文内容，不同场合，说话者意图以及谈

话双方的关系等，可以表示不同的功能。反之，一种功能也可以用不同的形式来表示。从语言形式和功能两者不同的角度都可以系统地描述语言。如以 Bill's got your tickets 为例。

I. 从形式上描述 (*Levels of Formal Description*): 形式上可从以下几个层次来描述:

A. 音位学 (*Phonological*): 可以分别从音素、音节、音的同化和省略, 和重音及语调等方面来描写语言。

1. 音素是语音的最小的单位。英语的发音和字母很不一样, 所以需要一些符号来表示确切的发音。如上面那句话中 'tickers' 的两个 't' 都用 /t/ 这符号来代表它的读音。相同的符号, 在具体的词中有时发音却有所不同。从理论上说, 两个 /t/ 符号完全相同, 其发音应该完全一样。而实际上, 第一个 /t/ 由于后面的元音是 /i/ 所以发成 '踢' 音的前半音, 第二个 /t/ 则为 /s/ 组合而发成 '次' 的前半音。所以, 在教和学发音时, 要注意同一符号的不同的发音。

2. 音节 (*syllable*), 了解分音节、音节的结构及如何划分音节对学英语发音是很必要的。从音位学的角度看, 单音节词结构是最 '理想' 的音节。音节的核心是元音 (*Vowel--V*) (有时有的辅音也可以充当元音)。辅音 (*Consonant--C*)、元音组合可以从很简单的 CV 结构到很复杂的 CCCVCCC 结构 (如 *Scrouged*), 但任何一种语言都只有有限的一些可能的音节结构。如 Bill's /bilz/ 是 'CVCC' 结构, 把辅音重新排列可写成 'CCVC'。从理论上说, 所有这种结构都是可能的, 但实际上, 其中有些结构, 是英语中不可能有的音节。如:

‘CVCC’	‘CCVC’
bilz	bliz
libz	*lbiz
bizl	*zlib
*lizb	*bzil

从 Bill's 这个字来说，上面带 * 号的结构都是英语单音节中不存在的发音组合。然而，在多音节词的非重读音节中，原来不可能存在的结构也可能产生，如 ‘tl’ 结构在单音节中是不可能的，但在多音节词的非重读音节中却经常出现。拿 ‘extraordinary’ 这个词，可分成正式朗读的六个音节到非正式快速说话的两个音节。举例如下：

正式朗读 6 个音节 /ek/ + /strə/ + /ɔ:/ + /di/ + /nə/ + /ri/

5 /ik/ + /strɔ:/ + /di/ + /nə/ + /ri/



4 /ik/ + /strɔ:/ + /dən/ + /ri/

3 /ik/ + /strɔ:d/ + /nri/

快速口语 2 个音节 /kstrɔ:d/ + /nri/

3. 音的同化和省略：

根据不同音的接触可能引起音的同化或省略，有时也发生同化和省略同时发生的情况。如 /t/ + /j/ → /tʃ/, /d/ + /j/ → /dʒ/ 英语中最常受同化的音有 /t/, /d/ 和 /n/。音的省略现象也常发生，如，sit down /'sidaun/, cupboard /'kʌbəd/。常省略的音有：/d/, /b/, /g/, /m/ 等前的 /t/, /p/, /k/, /n/ 等。有时同化和省略同时出现，如，handbag 一词 /hændbæg/ → /hænbæg/ → /hæmbæg/

4. 韵律 (Prosodic)：语言片段 (utterance) 的韵律结构 (Prosodic Patterning) 表现在重音 (stress) 和语调

(Intonation) 两个方面。如:

重音: Bill's got your tickets.

语调: Bill's got your tickets or

Bill's got your tickets

语调、重音常常影响句子的意思。英语语调、重音、音的同化和省略都会使学生感到困难,因此,在英语教学中,应该加强这方面的训练,以帮助学生更好地听懂以及学会英、美等国本族人说话的语调,从而更好地理解它们所表达的真正含义,达到交流思想的目的。

B. 形态学 (Morphological): 即从词法上来描述,主要是分析词的词素 (Morpheme)。词素可以分为自由词素 (free Morphemes) 和束缚词素 (bound morphemes)。如 'book' 是一个词素,而 books 却是 'book' 这个 '自由词素' 加 's' 这个 '束缚词素' 组成的。'book' 可以单独出现,所以叫 '自由词素',而 's' 不能单独作为一个词出现,它只表示复数概念,说明是更多的书,是 'book' 这个词的一个部分,所以称为 '束缚词素'。如, Bill + 's + got + your + ticket + 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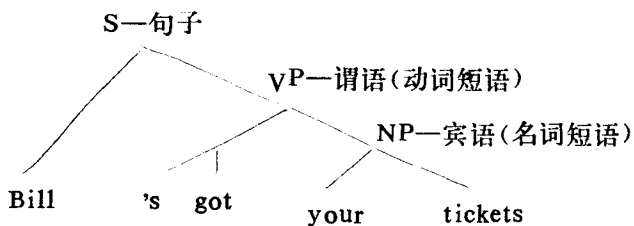
自由词素

束缚词素

中 's = has, 单独可以作为一个词出现,是个语法概念与 got 形成现在完成时;而 'tickets' 后的 's' 则不可以单独出现,一定要附在 'ticket' 之后表示复数概念。但 's' 并不都是自由词素,如果说 'Bill's book', 则 's' 是束缚词素,表示 book 是 Bill 的。分析句子必须注意每个词素的确切含义,否则不能真正理解句子的内容。

C. 句法结构 (Syntactic): 约翰斯用的是二元法 (Binary

Choice), 首先把句子分成两个部分 (主语和谓语), 再把谓语分成两个部分 (谓语和宾语), 最后可以得到句子的本身。这是结构语法。



可以从这个句子与其他句子结构的关系来描述句法结构, 这就是转换——生成语法的任务, 即把句子变换形式而意义基本不变。

反义问句: Bill's got your tickets, hasn't he?

Bill's getting your tickets, (isn't he?)

否定句: Bill hasn't got your tickets.

一般问句: Has Bill got your tickets?

前位: Your tickets, Bill hasn't got.

套句: What Bill hasn't got is your tickets.

It's Bill who has got your tickets.

It's your tickets that Bill has got.

D. 上下文 (Textual): 从整篇文章中句子之间的形式关系来分析。如首尾词 (anaphora) 或相互参照 (cross-reference) 关系, 例如: You asked about your tickets? Bill's got them. 第二句中的 "them" 指的是第一句中的 'tickets'。这就叫首尾呼应。

从以上四个层次来描述语言的形式，可对词与词的关系，句与词的关系，句与句的关系，以及对语音、语调等有更清楚的了解，这对语言教学很有帮助。

II. 从功能上描述 (*Levels of Functional Description*),

对语言形式的描述固然重要，但对功能的描述则更应注意。功能学派的语言学者，很强调语言的功能。所有句子，语言片断，短语都要求有意义 (*meaningful*)。脱离了功能来讲形式是毫无意义的。语言的功能可从两个层次来描写。

A. 语义 (*Semantic*): 语义学是语言学的重要方面。句子要有意义 (*meaningful*)。只有语音，句子没有意义，达不到交流思想的目的。如果要使 'Bill's got your tickets.' 这句话有意义，就必须有以下几个条件:

1. 有 'Bill' 这个人;
2. 有几张票;
3. 有说话的对象——你;
4. 票是属于你的或是要给你的;
5. 票现在在 'Bill' 手里。

如果不具备以上条件，这句话就没有意义。

B. 语用学的 (*Pragmatic*): 指的是语言片断作为 '交流思想的工具' 起什么作用，表示什么意义。如：这句话根据语调或场合可以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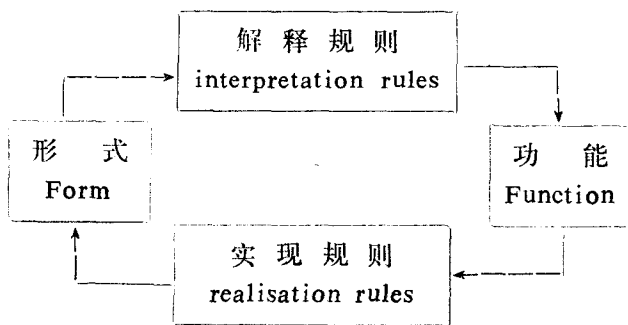
警告 (*warning*): '...so you'll have to collect them'

保证 (*reassurance*): '...so there's no need to worry' etc.

III. 形式描写和功能描写之间的关系 (*Relationship between formal and functional description*),

上面讲过，一种形式可以表示多种功能意义 (*meaning*),

一种功能又可以用多种形式来表示。这是现代语言学中最难的理论问题之一。形式和功能的关系是：



一句话可以先有形式，如：‘It’s cold in here’. 通过对语音、语调、说话人的意图，说者和听者的关系，解释这句话的意义，变成‘行动’或引起‘反应’，也可以先有一种想法（功能），经过以上的分析选择一种恰当的表现形式。这里所说的‘解释规则’指的是有什么意义（meaning），有什么用法（use）。“实现规则”是指如何用语言形式表达某种功能而言。

总括起来，语言是‘交流思想的工具’，所以就必须了解所学语种的本族人是怎样用这种语言来表达思想的。要了解他们的社会，文化等各方面。学外语的人不能单纯学习语言的形式——语音、语法和句子的结构，更重要的是要学会用适当的语言形式，在恰当场合，用正确的语调准确地表达自己的意思，同时要学会听懂别人讲话的真正意图，即掌握所谓‘交流能力’，这是非常重要的。

清华大学 郭开华 整理

语言的意义分析和应用

人们通过语言交流思想。语言活动是一种有意义的实践活动。离开了意义，语言就失去了作用。一个词，一句话都含有意义。既有直接表达的意义，也有言外之意。进行语言教学，必须考虑语言的意义问题。谈到意义，首先要明确一个问题：什么是意义？或者意义本身的意义是什么？(What is the meaning of meaning?) 在回答这一问题之前，可以先考虑下面的一句话：

I'm going to write a letter to Mary tomorrow.

对这一句话可以提出一系列的问题。如：

1. Who do you mean, Mary?
2. What does "letter" mean?
3. what does "going to" mean?
4. what does that mean in Chinese?
5. Does that mean you haven't written to her today?
6. What do you mean by telling me that: is it a promise, or are you asking me to post it when you've finished?

这些是就同一句话从不同的角度提出来的问题。各问题

中都使用了“mean”这个词，但其用法又不尽相同，所以对各问题作出的回答也不会一样。这就说明“什么是意义”这一问题是比较复杂的，可以有各种各样的理解和解释。但是许多语言学家对意义问题提出了一个基本理论，即“参照理论”（theory of reference）。

（一）参 照 理 论

这一理论的基本概念是：一个词和“实物”（objects）之间存在一定的关系。例如，我们听到或见到 chair 这个词的时候，头脑会有反映，联想到椅子这一实物的形象。同样，我们见到椅子或头脑中想到椅子的形象时，也会把椅子这一实物和 chair 一词联系在一起。这样，通过头脑或思想的作用，chair 和椅子实物二者之间就存在了一定的关系，而 chair 一词就不是空洞的，是有所指的，是“参照”了一实物的。也可以说，chair 是一个符号（symbol）或名称（name），所指的实物是参照物（referent）。我们见到椅子实物时，就想到了它的名称，听到 chair 这一名称时就想到了它所指的实物。从这种相互关系中，我们明白了 chair 的意义。所以，我们的头脑或思想把一个词和参照物联系起来的时候就得到了“意义”的概念。换句话说“意义”就是我们对一个词及其所指的实物之间的关系的理解。

对一般有实物可以参照的词来说，参照理论不会出现问题。但对专有名词来说，运用这一理论就会遇到困难。我们不可能说我们“理解”一个专有名词的意义。例如：Mary 是专有名词，我们无法单从词的本身知道所指的是谁或谁的名字。如果要使这一专有名词具有意义，就要用一照片或其他

办法把所指的 Mary 说明。为了说明得更清楚，还可以附上住在某城市，某条街，某一号房屋那个 Mary 的情况。这样对上面的第一个问题就作出了有意义的回答。

参照理论在其他方面也会遇到问题。以上面的第二个问题为例。问题的内容是 letter 一词的意义。原句中提到的 a letter，并不指说话时就存在的实物，而是指“将要”存在的实物，因为信还没有写成；这样就无法用一个实物来说明 letter 的意义。同时，letter 前面的不定冠词“a”具有“专指”的作用，不是泛指。但是，要对第二个问题作出回答就得把 letter 作为某一类 (class) 实物的泛指意义说出来。参照理论是以一个词与其所指实物关系的理解作为意义的基础的。用这一理论来对称为 letter 的一类实物下一个定义是很困难的。我们只有找出 letter 一类实物的共同特点才能回答 letter 的意义问题。因此，用参照理论作为意义问题的基本理论是有局限性的。这是语言教员应该注意的问题。

在语言教学中，教员往往用参照方法来处理意义问题。例如，要教 “This is a book” 这类句型时就用一本书的实物来示范。又如教 “I am opening the window” 这类句型时，又用打开窗户的实际行动来示范。这样，参照理论就在语言教学中发挥了实际作用。另外，参照的方法还被用作多数直观教材的基础。例如，用一张图画来进行的练习中可以说：

“What’s John doing?”—“He’s playing tennis.” 这张图画中的人在打网球的具体形象起到了传达意义的作用。用同一张图画还可以传达另一种复杂一些的意义：